

希伯來書讀經

第二十一篇 進入幔內與出到營外

讀經：來十三 1 ~ 21

前言：

希伯來書的目標和最終的結論，乃是我們要進入幔內，並出到營外。進入幔內，意既進入主已在其中，在榮耀裡登寶座的至聖所。出到營外，意即脫離主曾從其中被人棄絕，驅逐的宗教。

壹、 天上的基督是在幔內

希伯來書先給我們看見，這位在幔內，在至聖所裡天上的基督（來六 19 ~ 20），祂在那裡作我們的大祭司（來四 14，七 26）、天上的執事（來八 2）和新約的中保（來八 6，九 15，十二 24），祂作我們的大祭司，在那裡為我們代求，並將神一切豐富供應到我們裡面。祂作天上的執事，為我們盡祂超特的職任；祂也是新約的中保，執行新約所包涵一切內容，作我們的享受。這一切，比祂在肉體裡在地上為我們所作的更美。

貳、 信徒受鼓勵進入幔內

- 一、希伯來書給我們看見幔內天上的基督之後，就鼓勵我們要進入幔內（來十 19 ~ 20、22）。在幔內，我們能望斷一切以於祂（來十二 2）並且能思想祂（來十二 3，三 1）我們需要直接的接觸祂，祂既在幔內，我們也當進入幔內才能看見祂，注目於祂，好接受祂的

灌輸和注入。

- 二、我們曾看過，我們的靈聯於天上的至聖所。當我們轉向我們的靈，並運用靈，我們就進入幔內。我們在此有分於基督的天上職事。我們在此被一切神聖的豐富所浸透、充滿，使我們成為神長子的團體的複製，作祂的彰顯。

參、 信徒受囑咐出到營外跟隨主 (13)

- 一、摩西遷到營外，尋求主的人都到那裡與他同聚

以色列人拜了金牛犢後（出三十二），摩西就遷到營外，所有尋求的人都到他那裡與他同聚，因為主的同在和說話都在那裡（出三十三 7~11）。

- 二、宗教是主所棄絕的營

1. 宗教，不論是猶太教、天主教…，都棄絕了主，成為營，成為主所棄絕的屬人組織。啟示錄十七章所提的大巴比倫，成了屬世的城，屬地的範圍，主的子民都應當從其中出來。
2. 我們是生在宗教裡，長在宗教裡，宗教不僅在我們的觀念裡，也在我們這個人裡面，在我們的血輪裡面。我們需要天天出到宗教之外，出到營外。
3. 神的經綸就是神把祂自己分賜到人裡面，為著祂的彰顯。神不在意宗教，祂只在意祂的經綸，祂在意將祂自己分賜到人裡面。

- 三、出到宗教之外就了耶穌去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

1. 進入幔內，意即進入主已在其中，在榮耀裡登寶座的至聖所；出到營外，意即脫離主曾從其中被人棄絕、驅逐的宗教。這表徵我們必須在我們的靈裡，從經歷說，今天實行的至聖所就是在我們的靈裡；我們也必須出到宗教之外，今天實行的營就是在宗教裡。
2. 我們越在靈裡享受天上的基督，就越出到宗教的營外，跟隨受苦的耶穌。我們在靈裡享受得榮的基督，使我們能出到宗教的營外，跟隨被棄絕的耶穌。我們越在靈裡接觸這位在榮耀裡天上的基督，就越出到宗教的營外，就了卑微的耶穌去，與祂一同受苦。

3. 接觸諸天之上的基督，享受祂的得榮，使我們得著加力，在地上走十架窄路，忍受耶穌所受的凌辱。希伯來書首先給我們清楚看見天上的基督和天上的至聖所；然後指示我們，如何在地上走十字架的道路，就是出到營外，就了耶穌去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。出到營外，就了耶穌去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，就是走十字架的道路。

四、至聖所使我們走十字架的道路，而十字架的道路引我們進入國度

至聖所、十字架的道路（由出到營外，就了耶穌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所表徵）以及國度，是希伯來書所擺出三件重大的事。至聖所豐富的供應，使我們能走十字架窄又艱苦的道路，十字架的道路引我們進入實現裡的國度，得著榮耀的賞賜。我們要進入實現裡的國度，就必須走十字架的道路；要走十字架的道路，就必須進入幔內，進到至聖所。

肆、 進入幔內，就是進到我們的靈裡

- 一、當我們轉向我們的靈並操練我們的靈，我們就進入幔內。我們必須將我們的靈挑旺起來，

將我們的心思置於靈，並辨明我們的靈與魂，藉此操練、運用並使用我們的靈。

- 二、我們必須操練我們的靈，直接接觸天上的基督這位在榮耀裡的人，而觀看祂，被祂灌輸

並注入，使我們成為祂團體的複製品。我們在幔內，有分於基督天上的職事，使我們得著裝備，能出到營外將祂供應給需要的人。

- 三、神的經綸就是把三一神分賜到我們裡面。這要建造基督的身體，產生建造教會的材料。

這些都發生在聯於我們靈裡的幔內至聖所裡。我們只為著一件事，就是讓三一神分賜到我們裡面，使我們變化並建造在一起，作祂團體的彰顯，好結束這世代，而帶進國度。

這事得以成功，完全在於我們進入幔內，經歷神見證的櫃，和櫃內隱藏的嗎哪、發芽的杖、並生命之律。藉著經歷這些，我們就被注入，得加強，有能力，能以出到一切的營外。我們都要進入幔內，出到營外。這是本書的目標，和最終的結論。

伍、 藉著進入幔內並出到營外，就使神得以在各樣的善事上成全我們

一、神是平安的神。希伯來十三章二十至二十一節說，『但願平安的神，就是那憑永約之血，領群羊的大牧人我們的主耶穌，從死人中上來的，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，好實行祂的旨意；祂是在我們裡面，藉著耶穌基督，行祂看為可喜悅的事。願榮耀歸與祂，直到永遠。阿們。』這裡強調神是平安的神。我們雖跟隨主出到營外，忍受凌辱，我們卻能經歷享受神的平安（羅十六 20），使我們勝過撒旦及其加諸在我們身上一切的患難。

二、這位神也就是那位憑永約之血，領群羊的大牧人我們的主耶穌，從死人中上來的。

1. 永約的血，指明這血為我們立了永遠的約。這約向著跟隨祂出到營外，忍受凌辱的信徒保證，這約中一切應許的福分都要成就在他們身上。
 - a. 本書乃是論到永遠的事物，就是那些超越時空限制的事物，如永遠的救恩、永遠的救贖、永遠的靈、永遠的產業、和永遠的約。
 - b. 所以新約不僅是更美之約，也是永遠之約。這約有永遠的功效，因為是藉著基督那永遠有功效的寶血所立的。
2. 領群羊的大牧人：希伯來十三章二十節中稱主耶穌為『群羊的大牧人』。這裡的群羊，羊群，就是教會。這證實本章所說一切的事物，連同經歷不變的基督作我們的贖罪祭，使我們得蒙救贖，並得享祂作餵養我們的大牧人，這些都是為著教會生活。這也指祂是在一切境遇中牧養我們，帶領我們直到路終的。
3. 從死人中上來的，指明跟隨祂走十字架的道路，模成祂的死時，祂復活生命的大能，不斷運行在我們身上。

三、藉此，我們在各樣善事上得了成全，使神能在我們裡面藉著耶穌基督行祂看為喜悅的事。

這說出神在我們裡面，是藉著內住的基督運行，使我們實行祂的旨意。

1. 我們藉著進入幔內並出到營外，就在各樣的善事上得成全。這樣，神就在我們裡面，藉著耶穌基督，行祂看為可喜悅的事，使我們能實行祂的旨意。『因為乃是神為著祂的美意，在你們裡面運行，使你們立志並行事（腓二 13）。』

2. 希伯來書從始至終都向我們陳明一位天上的基督。只有在十三章二十一節，才用『〔神〕在我們裡面，藉著耶穌基督，行祂看為可喜悅的事』這句話，含示基督的內住。這說出神在我們裡面，是藉著內住的基督（我們在靈裡，在幔內所享受的那位）運行，使我們實行祂的旨意。

四、希伯來書結束於祝福的話：「願恩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阿們。」我們要領略並有分於本書所揭示的一切，就需要恩典。要接受恩典，就需要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使我們得恩典，作應時的幫助（來四 16）。我們藉著操練我們的靈摸著至聖所裡施恩的寶座，就得以享受恩典的靈（十 29），我們的心也就靠恩典得堅固（十三 9）。我們如此享受恩典，就能奔那擺在前頭的賽程（十二 1），以達到神經綸的目標。